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今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志伟（WANG ZHIWEI）先生的书面辞职信，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一） 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志伟 (WANG ZHIWEI)	非独立董事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7 年 12 月 16 日	个人原因	否	-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王志伟（WANG ZHIWEI）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信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王志伟（WANG ZHIWEI）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志伟（WANG ZHIWEI）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须有 1 名职工代表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文恬女士（简历附后）

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文恬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文恬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1 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文恬，女，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澳洲新南威尔士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20年入职公司合规法务部。2020年11月至2025年6月担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文恬女士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